

“老板”欠账失联多年 农民工无奈申请执行

执行干警顺“车”摸“人”追欠款

本报讯(记者方达星 通讯员陈桥)2月27日一大早,一名执行案件当事人将写有“怀爱民之心,护法律尊严;办利民之事,创和谐社会”的锦旗送到咸安区人民法院,感谢该院执行干警为他追回22万余元血汗钱。

2012年6月,赵某和黄某将咸宁某楼盘商铺外墙立面石材安装工程承包给老余(化名)施工。完工后,赵某和黄某支付了51万元安装费,二人书面承诺于2015年1月31日前还清余款,但二人并未按照约定时间兑现承诺。

2019年3月,法院依法判决赵某和黄某支付余下的15万元工程款及利息。判决生效后,二人迟迟未履行法定义务,老余便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咸安区法院执行局立即向赵某和黄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并将二人限制高消费、纳入失信人员名单,敦促其尽快履行法定义务。但二人规避执行,赵某瞬间失联,搬了家也换了电话号码,黄某被司法拘留也不履行法律生效文书,干警通过线上、线下调查也未发

现二人名下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陷入僵局,直到最近才出现转机。

2月中旬,老余通过朋友得知赵某现在在浙江省诸暨市活动。收到线索后,执行干警李启明立即驱车赶赴浙江省诸暨市派出所寻求协查帮助,查得赵某有一辆车停在当地某大厦。李启明决定顺“车”摸“人”,马不停蹄地赶往该大厦。该大厦共有两层地下车库,每层停车200余辆,李启明认真排查地下车库里的每一辆车,从早上8点一直查到14点,终于将赵某的车找

到。李启明遂找物业调取监控,通过车辆信息,找到了赵某本人。

“再不履行法定义务,我们将对你采取强制执行措施,这对你现在的公司经营会有很大影响,而且老余赚的也是辛苦钱,起早贪黑的不容易……”李启明向赵某释法理、说情理,讲明拒不履行法定文书的后果,也道明工人们赚钱的辛酸不易。慑于法律威严,赵某当即同意履行全部义务。

2月23日,赵某将余款和利息共计22万余元还给了老余,该案圆满执结。

通山法院执行干警远赴千里之外

为企业追回300余万元货款

本报讯(记者方达星 通讯员成丽娟)“感谢你们不远千里,帮我们从山西追回了300多万元的货款!”近日,星光玉龙机械(湖北)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特意来到通山人民法院,当面向该院执行局干警道谢。

山西某公司下欠星光玉龙公司给付货款及利息270万余元,履行期限届满后,仍未履行还款义务。星光玉龙公司遂向通山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立案后,执行干警第一时间对被执行人的银行账户、不动产等财产采取查封、冻结措施,并不辞辛苦,驱车1000余公里前往山西该企业住所地进行调查取证。通过释法说理并告知拒不履行还款义务的法律后果。迫于压力,被执行人山西某公司表示会积极配合法院履行还款义务。

2月7日,星光玉龙公司收到执行案款300余万元,案件得以执行完毕。

星光玉龙公司是通山县十大纳税企业,集农业机械设备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品牌影响力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因合作方多数是外地企业,如对方以各种理由拖欠案款,追回难度较大。2022年至今,通山县法院针对此情况,成立了执行专班,走涉企案件绿色通道,查控被执行人财产,共帮助星光玉龙公司查控、执行到位金额4300万余元。

温泉街道

开展护苗宣传教育

本报讯(记者陈志茹 通讯员傅勇 魏俊 实习生陈思慧)近日,咸安区温泉街道携手温泉教育总支、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志愿者在辖区各中小学校广泛开展“扫黄打非”主题护苗宣传教育活动。

活动现场,咸宁市第三小学、第七小学、咸宁外校玉泉校区围绕文明上网、版权保护和日常安全开展“扫黄打非”宣传教育主题班会,引导学生自觉抵制盗版书籍、远离非法出版传播活动及不良信息侵害,倡导绿色阅读、文明上网的校园氛围;咸宁市第五小学、咸宁实验二小和香城学校等中小学组织学生观看“扫黄打非”教育宣传视频,通过真实案例,使同学们树立了法治观念,学会了辨别“黄”与“非”,远离不健康读物。

同时,温泉街道还对校园周边的书店、文具店、打字复印店等单位的出版物经营情况进行地毯式检查,要求商家坚持守法经营,自觉抵制不良书籍流向市场,共同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绿色、清朗的文化环境。

法治护航青春成长

为营造良好的知法、懂法、学法、用法的校园氛围,3月1日,咸安区司法局联合秋泽律师事务所组织律师志愿者在咸宁振宁技工学校开展“法律援助进校园,知法守法促成长”宣传活动。

活动紧紧围绕学生日常学习与生活中涉及的校园暴力、学生自我保护能力、伤害事故处理办法等问题展开,宣讲法律援助政策规定,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分析青少年犯罪的原因及后果,同时向学生讲解自我防范和保障生命安全的一些方法和策略,引导学生遵纪守法、运用法律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记者方达星 通讯员 吴少华 吴博)



寻找家乡美 环保创意行

咸宁市第五小学开展节能环保教育活动

本报讯(记者夏咸芳 通讯员车琦陈逸潇)为让学生发现和欣赏春天的美,从小树立绿色环保意识,2月28日上午,咸宁市第五小学开展了以“寻找家乡美 环保创意行”为主题的节能环保教育活动。

“这片叶子可以用来做兔子的身子,这片树叶可以做兔子的尾巴……”当日上午,该校五年级各班学生代表在老师们的带领下,徒步前往潜山森林公园采集落叶,创作树叶画。活动中,学生们将收集起来的千姿百态的落叶,根据生活中的观察与想象能力,用心构思图案,用剪、拼、粘等方式制作成动物、人物、花草等各类树叶画。老师们适时在旁引导,让学生去捕捉自然之美、家乡之美。在师生们的共同努力下,一幅幅充满童趣、栩栩如生的作品就活跃在纸上。不少学生还在画作上写下了自己的环保心愿与梦想。

随后,学生们参观了咸宁竹子博览馆,了解了竹子一年四季的变化,认识了许多竹



制工艺品,感叹大自然神奇的同时,更激发了学生热爱家乡的情怀。

此次活动让学生们在接触大自然的同时,从自然中获得灵感、启发心智,锻炼他们动手动脑能力,增强他们的绿色环保意识,感受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探索自然与艺术的完美相融,享受到保护环境、践行垃圾分类的快乐,培养他们热爱自然、热爱生活、热爱家乡的美好情感。

美好“食”光 安全相伴

咸宁市第二小学开展食品安全进校园活动

本报讯(记者夏咸芳 通讯员陈新然)为有效预防学校食物中毒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确保学校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2月28日,咸宁市第二小学特邀咸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总监万更生等一行人来校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宣传活动。

活动中,该局工作人员通过知识讲解、现场互动等形式向学生生动讲解如何查看食品标签、如何辨别“三无食品”“垃圾食品”、怎样养成良好健康饮食习惯等食品安全知识,让学生们了解“三无食品”“垃圾食品”对健康的危害,掌握假冒伪劣食品的辨别方法,教育引导树立树立正确的食品安全观念和良好饮食习惯,在“好吃”和“安全”之间选择“安全”,从现在做起、从自身做起,坚决抵制“五毛食品”,自觉远离“垃圾食品”。



该校梅冬丽校长表示,活动旨在进一步提升学生们的食品安全意识,守护学生们舌尖上的安全。未来,学校将持续开展此类活动,让学生们形成科学的食品安全观念,并以小手拉大手的形式,教育一个孩子,引导一个家庭,努力营造“食品安全人人参与、人人共享”的社会共治氛围,共同守护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